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

專業課程融入_勞作教育

申請流程

第1學期(115-1)流程表

注意事項：

- 非授課時段教授課程並融入勞作教育、服務學習
- 依照「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學生勞作教育暨服務學習實施辦法」第五條之二：專業課程具「融入勞作教育內涵」課程，由各學術單位規劃開課為主。每門課最低勞作教育時數為十小時，學分由各開課單位自訂，各學術單位所規劃之服務學習相關課程，經學術單位課程委員會審查通過並輔導學生與受服務對象溝通互動過程。
- 每一份課程應各附一份完整資料，勿將不同課程合併附件，特此說明。
- 申請時請務必使用附件新版本，未依規定者將退件處理。

通過系課程會議
會議記錄公文「加簽」課指組

暫定115學年第1學期第三週
115/09/18(五)

繳交紙本文件至淡水課指組核備

(每課程應各附一份完整資料，誤將不同課程合併附件，
特此說明。)

①開課統計表

②系課程會議紀錄及核可公文

③協議合作書

(甲方為開課教師、單位主管簽章及單位大章)

(乙方輔導人員/系秘/組員、單位主管簽章及單位大章)

④課程大綱列印及課程基本資訊

暫定於115學年度第1學期第十一週
115/11/13(五)

繳回 ⑤成果報告書 至淡水課指組備存
並納入佐證資料進行教師評鑑
(115年11月)得分彙整

1.成果報告書封面需主任核章

2.請使用附件新版本，完整紙本無須裝訂
並自留底稿於貴系(含附表五、六、七)

3.請使用附件新版本，無須裝訂

●專業課程融入_勞作教育開課統計表

【提醒】

本表格（[①開課統計表](#)）填寫完畢後、請連同[②系課程會議紀錄及核可公文](#)、[③協議合作書](#)（經相關單位核章、填寫協議日期）、[④課程大綱](#)，以紙本文件送交至淡水課指組。

系所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服務機構單位
	☐ 必修 ☐ 選修		
教師	課程班級	開課學期	系課程會議日期

●以下為交件內容

交件順序內容		注意事項	是否齊全
開課統計表			☐ 是 ☐ 否
附表一	協議合作書	（甲方為開課教師、單位主管簽章及單位大章） （乙方輔導人員（系秘/組員）、單位主管簽章及單位大章）	☐ 是 ☐ 否
附表二	課程基本資訊		☐ 是 ☐ 否
課程大綱		在課程大綱查詢中列印	☐ 是 ☐ 否
公文		請務必確認已結案	☐ 是 ☐ 否
系課程會議紀錄			☐ 是 ☐ 否

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學年度第○學期

開設專業課程融入具勞作教育內涵課程計畫與服務單位協議合作書

立約定書人○○○○系/○○○老師（以下簡稱甲方）與服務單位：○○○○（非營利機關、社服團體）（以下簡稱乙方）共同約定條款如下：

第一條 依據「教育部鼓勵技專校院開設勞作教育及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點」，與「本校學生勞作教育暨服務學習實施辦法」辦理，開設○○○學年第○學期專業課程融入勞作教育內涵課程。

第二條 參照勞作教育之定義：

■勞作教育：配合學習目標，於校內從事各類動手實作之活動，如宿舍、教室與校園環境之清潔，及美化校園等教育與訓練學生之工作或事務。

□服務學習：配合課程目標，從事各類服務學習，如於社區、社會福利機構參與服務及擔任國內、國際志工等工作。

第三條 合作內容：本合約經甲、乙雙方協商後訂定，由甲方提出『開設專業課程融入具勞作教育內涵課程計畫』，經本校核定後實施。

第四條 甲方應依據合作期間指導學生，按照乙方指定時間、地點、方式、從事勞作教育之學習工作，並照護學生工作安全，教導參與勞作教育之學生，對業務所悉之資料，應遵守保密原則。

第五條 乙方得視甲方課程需要提供服務用具與服務前必要之講解與訓練，合作期間應指派專人協助甲方輔導服務學生。協助甲方老師督導(或評量)學生服務情形，並將結果通知甲方，由甲方做為學生總評勞作教育課程成績之參考依據。

第六條 本合約期程為○學年/期(自○○○學年度第○學期開始，至○○○學年度第○學期結束止)。如有任何變更、修改、未定事宜或解釋疑義等，由雙方以善意共同協議之。

第七條 合約內容：(詳如專業課程融入具勞作教育內涵課程計畫)

學習目標：

服務方式：

服務內容：

服務時間：(最低時數10小時)

立合約人

甲 方

開課單位：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系

開課教師：○○○ (簽章) 單位大章：

電 話：○○○

單位主管：○○○ (簽章)

乙 方

服務單位：○○○○ (非營利機關、社服團體)

輔導人員：○○○ (簽章) 單位大章：

電 話：○○○

地址：○○○○○○○○○○

單位主管：○○○ (簽章)

中華民國○○○年○○月○○日

※ 凡與校外單位/機構合作進行服務學習課程，請依本範本修改後，與協力單位簽訂協議書。

※ 本合約一式三份，於簽訂後甲、乙兩方各執正本乙份為存，影本則隨課程基本資訊表送學生事務處

專業課程融入勞作教育

115.01.01申請表正版

淡水課指組備查。(士林校區請交由聯辦收發傳遞，勿送交士林課指組)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系○○○學年度第○學期

■專業課程融入勞作教育

課程基本資訊

一、課程基本資訊			
課程名稱		開課系科	
學分數		修課班級	
時數		修課人數	
二、課程目標			
三、課程內容			
四、教學策略			
五、各階段工作及流程			
準備			
服務			
反思			
成效			
六、合作機構			
七、評量方式			
八、如對上述課程有疑問者，可諮詢下列人員			
九、備註			

(為配合教學品保制度，開立專業課程融入勞作教育、服務學習之課程請於課程大綱及課程基本資訊內敘明相關內容。)